

# 调解一案化解多起行政争议

## 万宁法院妥善化解行政纠纷案件优化营商环境

本报讯(孙新武 通讯员谢南熙)近日,万宁市法院以推动行政争议实质化解为目标,充分运用调解手段,成功化解一起涉外地企业行政协议纠纷案件。

据了解,原告广东某公司与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因行政协议产生纠纷,向法院提起诉讼。

受理此案后,万宁法院行政庭了解到,琼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仍有多起同类型纠纷在属地法院受理。为了实质化解行政争议,万宁法院立即召开会议对该案进行研讨,坚持问题导向,深刻评估该案可能出现的潜在风险,并进行综合考量,一一给出可行性建议,避免对该地区招商引资和经济发展造成负面影响。

该院行政庭法官翁雪花认真梳理原告的诉求,多次组织当事各方协商,最终促成双方和解,修复了政企互信。据介绍,该案的圆满化解也为其他同类型纠纷案件提供了解纷新思路,力促调解一案化解多起行政争议。万宁法院将继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担当作为,坚持质量优先、效率并进,以案结事了作为最终目的,妥善化解行政纠纷案件,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

该院行政庭法官翁雪花认真梳理原告的诉求,多次组织当事各方协商,最终促成双方和解,修复了政企互信。据介绍,该案的圆满化解也为其他同类型纠纷案件提供了解纷新思路,力促调解一案化解多起行政争议。万宁法院将继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担当作为,坚持质量优先、效率并进,以案结事了作为最终目的,妥善化解行政纠纷案件,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

该院行政庭法官翁雪花认真梳理原告的诉求,多次组织当事各方协商,最终促成双方和解,修复了政企互信。据介绍,该案的圆满化解也为其他同类型纠纷案件提供了解纷新思路,力促调解一案化解多起行政争议。万宁法院将继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担当作为,坚持质量优先、效率并进,以案结事了作为最终目的,妥善化解行政纠纷案件,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

该院行政庭法官翁雪花认真梳理原告的诉求,多次组织当事各方协商,最终促成双方和解,修复了政企互信。据介绍,该案的圆满化解也为其他同类型纠纷案件提供了解纷新思路,力促调解一案化解多起行政争议。万宁法院将继续充分发挥审判职能,积极担当作为,坚持质量优先、效率并进,以案结事了作为最终目的,妥善化解行政纠纷案件,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

# 省检二分院、海口军事检察院开展军地共建活动 弘扬拥军优属光荣传统 共促军检融合发展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吴雅翔)为进一步深化双拥共建良好氛围,弘扬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光荣传统,激励退役军人在检察战线再立新功,近日,省检二分院联合海口军事检察院组织全院军转复退干警及部分干警代表共同组织开展“重温军旅生涯 抒写检察担当”军地共建活动。

座谈会上,与会人员分别对检察机关业务职能进行介绍,并围绕服务保障大局、发挥监督职能、做好涉军维权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大家一致表示,将以此次座谈会为契机,共同努力、同向发力,共促军检融合发展。座谈结束后,全体干警还参观了部队设施设备,零距离、多角度了解官兵日常工作生活,亲身感悟部队的优良传统作风。

据介绍,省检二分院下一步将继续立足检察职责,常态化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切实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促进军检关系不断融合发展,为强军兴军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 专题授课+现场教学

## 陵水党员干部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提升培训班开班

本报讯(记者麦文耀)7月31日,陵水黎族自治县党员干部基层社会治理能力提升培训班在浙江大学顺利开班,陵水县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肖峰出席开班式并讲话。

肖峰要求,全体参训学员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珍惜学习机会,潜心学习,力求取得丰硕的学习成果;要学以致用,学用结合,讲求实效,切实提高履职能力,努力把学习成果转化为做好基层治理工作的实际成效。

据了解,此次培训班为期5天,采取专题授课、现场教学、分组研讨等方式进行。培训班将围绕基层社会治理、矛盾纠纷化解以及新时代“枫桥经验”为主题进行专题授课,到嘉陵南湖红色教育基地、桐庐县综治中心、诸暨枫桥镇等基层治理先进示范点开展现场教学,还以课后分组研讨形式开展学习交流,确保此次培训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 一名儿童患病突发惊厥,家人向警方求助

## 儋州公安铁骑紧急护送就医

本报讯(林鸿河 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左右方把前面车辆拦停一下!”近日,儋州公安铁骑队员紧急护送一名患病儿童就医,让孩子得到及时救治。

7月29日21时许,儋州公安铁骑四组接到110指挥中心指令称,一名群众车上的儿童突发惊厥,目前正在西培农场往儋州市人民医院就医,但此时路面车流量较大,家长希望能够得到帮助。

正在执勤的铁骑四组组长陈积志与队员接到紧急指令后,第一时间向上级领导汇报,并立即展开救援行动。为能更快到达医院,陈积志带领队员迅速前往万洋高速公路口等候,与报警人汇合。

当天21时47分,接到求助车辆后,铁骑队员立即启动警灯、拉响警笛,在保证安全的情况下一路利用警笛和喊话器不断示意社会车辆注意避让。21时53分,在铁骑的护送下,大约4公里的路程仅用时6分钟。到达医院后,铁骑队员陪着家长把孩子送到急诊室,看到孩子得到及时救治,才安心离开。

# 疏导交通 处置险情

7月31日下午,儋州市强降雨,导致城区部分道路严重积水,儋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及时调整路面勤务部署,交警们时而化身“清理工”,时而成为“推车侠”,全力开展交通疏导、隐患排查、险情处置、群众救助等工作,全力保障道路通行秩序和群众出行安全。

林鸿河 本报记者许光伟 马宏新 通讯员杜丹丹



# 聚焦“护苗”专项行动

## 东方市委政法委召开“护苗”专项行动督导检查部署会

# 明确责任强化督办考核

本报讯(记者董林)近日,东方市委政法委组织召开平安建设、法治建设考核暨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督导检查部署会,着力推进平安东方、法治东方建设。东方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吉海主持会议并作工作部署。

据了解,此次考核检查分别从东方市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教育局等7个单位抽调19人,由市委政法委牵头组成四个考核检查组,分赴各成员单位检查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此次考核检查旨在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为2023年度

平安建设考核做好铺垫,力争在全省平安建设考核中取得好成绩。同时,各考核检查组充分结合《东方市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方案》,重点检查专项行动牵头单位、责任单位工作开展情况,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落实。

会议要求,平安建设考核要以问题为导向,以简约、精准、创新、高效为原则,进一步统筹好各项考核细节、问题反馈等工作,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力争形成问题联治、工作联动、平安联创的良好局面。要围绕“发案

少、秩序好、服务优、群众满意”的总要求,立足前置防线、前瞻治理、前端控制、前期处置,稳步推进信息化、规范化、精细化平安东方建设和队伍建设。

会议强调,各单位要不折不扣贯彻落实好《海南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方案》,切实提高政治站位,高度重视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工作,明确责任、细化分工、密切配合、开拓创新,多举措建立强有力的工作推进机制,强化督办考核,不断将全市“护苗”专项行动引向深入。

## 乐东县委政法委党支部举办“护苗”专项行动应知应会知识培训

# 严格落实结对帮扶制度

本报讯(记者陈太东 通讯员陆琴婷)7月31日,乐东黎族自治县政法委员会党支部举办“政法业务小提升”暨“护苗”专项行动应知应会知识专题培训会。

培训会传达学习《关于全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进展情况通报

(二)》,对《海南省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应知应会知识》进行解读。通过培训,党员干部既深刻理解了未成年人“护苗”专项行动应知应会知识,又提升了做好“护苗”工作的业务水平。

据了解,乐东县委政法委将深入开

展“护苗”专项行动,协调督促落实“四防”工作任务,严格落实“护苗”结对帮扶“三级四长多员”制度,扎实推进“护苗”“一公园一驿站三基地”建设,筑牢“护苗”安全屏障,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 儋州新州司法所联合多部门化解一起涉企纠纷

# 优化营商环境 维护村民权益

本报讯(记者许光伟 通讯员吴世温)近日,儋州市司法局新州司法所联合新州镇政府、新州派出所成功化解一起涉企纠纷,为企业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同时切实维护村民合法权益。

据了解,2022年12月上旬,儋州市乡投公司流转新州镇某村委会集体农用地200亩,引进企业进驻到该地块上种植板栗南瓜,对丢荒地地进行复耕复垦。

为尽快复耕复垦,被引进的企业负

责人洪某在未得到该地块原承租人谢某同意的情况下,就把原先在该地上属于谢某的电线设备接通用电,双方因此产生纠纷。为尽快化解纠纷,企业提供良好营商环境,新州司法所整合调解资源,依托新州镇政府、派出所等力量,共同化解该起纠纷。

今年7月26日,新州镇政府分管领导、司法所调解员、派出所干警共同组成调解小组,一起给纠纷双方分析案情,交流了相关法律和政策。在释法明

理和耐心疏导的努力下,纠纷双方终于达成一致调解意见,企业负责人洪某同意赔偿谢某的电线设备费用1万元,谢某同意将电线设备转让给洪某使用。至此,该起纠纷得以圆满化解。

据介绍,儋州新州司法所将优化营商环境与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相结合,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第一道防线”作用,使人民调解更好服务企业、群众,助力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建设。

# 临高县拟表彰见义勇为人员及事迹公示

根据县公安局举荐,临高县委政法委和临高县见义勇为工作协会对其所申报的见义勇为人员的行为及事迹进行调查核实,经县见义勇为工作协会组织评审委员会审议通过,拟对临高县见义勇为积极分子予以表彰奖励。按照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现将推荐人选简要事迹(事迹附后)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公示期间,任何单位和个人对上述人员如有情况需要反映的,请在公示期内将意见和建议以书面形式反馈县见义勇为工作协会。

公示时间:2023年8月2日至8月11日  
联系电话:28278166  
地址:临高县委大楼2号办公楼6楼  
接听电话时间为法定工作日上班时间(8:00-12:00,14:30-17:30)

临高县见义勇为工作协会  
2023年8月2日

# 临高县拟表彰的见义勇为人员和事迹

史长春、邓尖、陈卫东、谢青龙四人在“6·30”事件中挺身而出,及时制止犯罪嫌疑人的危害行为。

史长春:男,54岁,吉林省九台市人,河北省欧意诺燃气设备有限公司工作人员。2023年6月30日晚,犯罪嫌疑人持刀在临城镇富强路实施违法行为,在持刀捅伤一名老人后,朝着史长春方向逃跑。史长春与同行的3名同事见状拿起身边的凳子配合身后的警察进行拦截。史长春直面犯罪嫌疑人,用手中的凳子砸向犯罪嫌疑人,而后被刀捅到后背处。史长春忍着剧痛,在被犯罪嫌疑人追赶的同时,迫使犯罪嫌疑人绕回万福源超市附近,为警方最后的抓捕提供有效时间。

邓尖:男,53岁,海南临高县人,半岛阳光物业主任。2023年6月30日晚,邓尖发现犯罪嫌疑人手持刀具,在小区门口正在实施犯罪,遂主动上前制止并想控制犯罪嫌疑人。由于犯罪嫌疑人手持刀具,邓尖在制止的过程中被犯罪嫌疑人捅伤胸部腹部和左侧气胸,受伤之后还在努力制止犯罪嫌疑人继续行凶。

陈卫东:男,54岁,湖北省黄冈人,装修工人。2023年6月30日晚,陈卫东在临城镇富强路发现警察正在追赶犯罪嫌疑人,遂主动配合警方拦截。当时犯罪嫌疑人被警察追赶朝着陈卫东所在方向逃跑。陈卫东当即挺身而出,配合警方拦截犯罪嫌疑人,堵住犯罪嫌疑人逃跑的方向,被犯罪嫌疑人手持小刀捅到右肋腹部,受伤之后还努力追赶犯罪嫌疑人。

谢青龙:男,46岁,海南临高县人,临高中学保安队长。谢青龙发现犯罪嫌疑人持刀行凶时,当即报警。面对犯罪嫌疑人持刀行凶,谢青龙不惧危险挺身而出,全程配合警察的抓捕工作。警察和群众将犯罪嫌疑人追到半岛阳光小区兰州拉面馆门口时,警察和群众拿着塑料椅子将犯罪嫌疑人砸倒在地上,犯罪嫌疑人一直拿着水果刀不肯放下,还欲起身持水果刀捅向警察和群众。此时谢青龙拿着一张木制茶桌压在犯罪嫌疑人身上,和警察以及群众一起用力压着桌子,终于把犯罪嫌疑人死死压在木制茶桌底下,犯罪嫌疑人持水果刀的手被木制茶桌死死压住不能动弹,警察和群众立即将水果刀从犯罪嫌疑人的手里抢出来,最终将其控制住,避免了事态的扩大化。